

3、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

(1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（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河南省医学科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省医学科学院2026年科研设备第二批次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时差培养箱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华粤行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8人，营业收入为464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271.9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数字病理切片扫描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宁波江丰生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4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82.05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418.587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自动组织脱水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达科为（深圳）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8人，营业收入为24359.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774.0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智能包埋盒打号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达科为（深圳）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8人，营业收入为24359.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774.0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智能玻片打号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达科为（深圳）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8人，营业收入为24359.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774.0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康健（郑州）医疗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8 月 20 日

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（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））；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，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。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。

工业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